

書評

考古人類學刊・第 88 期・頁 143-156・2018

DOI:10.6152/jaa.2018.6.0007

《金融經濟、主體性、與新秩序的體現》新書討論會

本書作者：黃應貴、鄭瑋寧/主編，吳宗昇、夏傳位、蔡侑霖/著

評論和提問：徐進鈺教授

國立臺灣大學地理環境資源學系

首先，我非常榮幸能夠有這個機會來評論這本書，本書素材內容非常豐富，本來以為可以以一週的時間拜讀，結果幾乎是要來會場之前才順利完成此項任務，所以若有些評論意見有失公允成熟，還望各位先進見諒。我強烈推薦還沒有看過書的老師或同學詳閱本書內容，尤其是田野報告的部分，以及這些田野經驗與理論之間的接合。我在閱讀的過程中獲益良多，尤其是這幾位不同專業領域的學者如何共同使用大量訪談以及田野觀察資料進行理論概念的對話。

其次，必須指出的是，據我所知就所謂的金融化，以及衍生的金融主體的研究，黃老師這本書的成果目前在台灣可說是前無古人，但相信之後會有來者，因為本書必然會激發討論與思考，無論是議題的選擇，研究的方法，或者相關論述的延展，本書無疑地將給後來者許多啟示。

事實上，就整體的國際學界來說，金融產業研究的確應置入更大的政治經濟與社會的脈絡來理解。這個脈絡是今天許多研究者稱之為新自由主義化，以及所謂金融化（financialization）的現象與過程。在此過程中，產生了包括個人日常生活、個人與社會的連結、乃至於個人與國家關係的改變。以此意義而言，本書在這個時間點極為適切地提出了一些台灣對於金融化現象的回應。

這些回應對我一個經濟地理學者而言，特別有啟發性。有別於過去注重製造業區位、勞動分工，以及衍生的去工業化（deindustrialization）種種討論，晚近經濟地理學在越來越具支配性的金融產業整個發展，以及金融對於其他產業以及個人、社會所造成的影響，也就是所謂金融化以及「金融主體」的相關議題上，有更多的個案研究以及理論概念化的成果。所以在講評這本跨學科研究台灣金融主題的專書之前，我將從我的專

業出發，來看地理學如何關切這個問題，試圖透過多學科對於相同主題的討論，來豐富這個議題的知識上的互相參照與批評，進而讓議題獲得更多層面的關注。之後我會就本書的每個章節提出評論，包括在閱讀過程中學習的知識以及延伸出來的一些疑問與看法。最後，我會進一步提出三點再思考整個金融化研究，包括對於我們非常習以為常，稱之為新自由主義化（以及金融化）的現象。我將提出自己的一些觀察與思考，希望可以激盪出更多的想法或辯論。

首先先談一下地理學怎麼談金融化。事實上，剛剛說地理學有金融地理的相關研究。金融地理學者一開始關心的是有關金融產業的聚集，特別是晚近所謂資通訊技術的發展，到底對所謂金融創新產生了什麼影響，進而對於金融廠商為何高度聚集產生研究興趣。代表研究是 1992 年出版的 *Global Financial Integration: The End of Geography*，作者是經濟學家 Richard O'Brien。他的主要論點是：由於資通訊技術的改變，這種金融的創新使得傳統地理的差異，包括不同區域與不同空間所營造的金融體系，都因這個過程產生的互動互相學習或者彼此競爭。最後的結果是趨向同樣一種模式。這樣的過程會導致作者所說的區域差異的抹除，也就是「end of geography」。換句話說，如果地理學知識核心在研究所謂區域空間之差異，那麼這個差異會慢慢因為金融的技術創新，造成空間漸漸產生所謂「均質化」現象，地理學便因此終結而不再具有知識探索的意義了。

資本主義的金融體系基本上有兩種模式，一種以銀行為中心的借貸體系，藉以扶植產業發展，形成一種金融與製造業關係性網絡關係，銀行的獲利主要是透過借貸賺取利息，所以銀行對於借貸對象的選擇很重要，否則便容易形成呆帳。但相對地，銀行可針對需要長期資金協助才能看到創新成果（例如汽車、機械）等產業，給予比較穩定的資金，尤其銀行與主要製造業廠商之間有時相互持股，以維持一種創新體系。這種模式在戰後以日本與德國為代表，有時被稱之為「萊茵河模式」。台灣受到日本影響，在所謂金融改革之前，基本上也是採取以（國家）銀行為中心的發展模式。另一種模式則是以英美國家為代表，廠商主要透過資本市場募集資金，尤其是新創的產業，必須透過創投（venture capital）的機制找到資金。金融機構（尤其是創投）重要的獲利並不是因為借貸的利息，而是透過協助新創的廠商上櫃上市，藉此由股票資本市場中獲利。因此，創投必須熟悉產業發展，具有高度風險的選擇標的，若選擇的廠商並非那麼創新便可能鎩羽而歸，但如果押對了寶（例如當時的 Intel 或 Microsoft 等等），那麼獲利就是千百倍。這種依賴資本市場獲利，而非銀行借貸利息為主的金融體系，往往能支持的產業多是要在短時間內看到投資成效（例如微電子、生物科技類）。這種以資本市場為核心的金融

體系，一般稱為「盎格魯撒克遜」模式。而地理（與歷史）終結說，基本上就是趨同說，指的是前者（以銀行為核心的萊茵河模式）逐漸因為缺乏競爭以及腐敗，向後者（以資本市場公開上市為核心的產業發展模式）學習，而使得兩者趨於一致。換言之，地理終結說指向以美國為核心的資本市場的霸權，在 1980 年代後期滲透到經濟產業、社會發展，以及個人的日常生活經營，形成一種金融圖像與論述——一種開放的資本市場，而不是像過去僅由大財閥或銀行主宰，尤其透過資訊技術的創新，有更多的金融商品，更分散的金融仲介，使得每個個人都可以藉由「自由選擇」，加入這樣的金融「遊戲」，而作為一個負責任的個人，在這遊戲中必須自負盈虧。所以，在相同的意義上，這種地理終結的說法，其實是跟大家耳熟能詳由著名政治哲學家福山所提出的「歷史終結」異曲同工，都是呼應 1980 年代後期美國資本主義獨霸的世界體系，一種盎格魯撒克遜的政治與經濟體系勝利的驕傲。

那麼金融體系究竟是如何運作，並且影響了每個個人的日常生活呢？在 CUNY 人類系任教的地理學者 David Harvey 對資本的循環的研究，有助於我們討論這個問題。他最重要的著作，就是他 1982 年的成名作 *Limits to Capital*（資本的限制）。這是非常政治經濟學取向的一本書，有人稱其為地理學的資本論。作為一個馬克斯主義者，他關心資本如何進行循環以及產生的危機。在討論資本的循環時，Harvey 認為有幾個迴路(circuit)。第一個迴路就是投入到整個生產的活動，基本上是第一個循環。由於在生產的投入產生的剩餘，需要其他的迴路流通，避免造成所謂的「over-accumulation」（過度積累）危機，因此，第二個迴路就是資本循環會投入到都市或者到基礎設施，甚至包括住宅，也就是基礎設施的投資。投入到這些基礎設施的目的，當然也是為了支持第一個迴路，就是整個生產的活動。他認為還有第三個循環，會投入到包括所謂的 social-infrastructure，譬如說教育與醫療等等。整體來說，這些迴路基本上都在解決資本過度積累的危機。而我們今天要談的金融化，有學者（Krippner 2012）甚至稱之為資本的第四個迴路。亦即，在某個意義上金融產業跟本來金融產業所要支持的實質經濟脫鉤，變成所謂金融發展是資本本身在金融的產業上的積累，形成包括各種金融的創新與衍生性商品的擴張。如此，財務金融就像製造業一樣，可以創造出新的產品，本身作為一個積累的循環。這種財務金融與實質經濟的脫鉤，一定程度上造成金融報表上的獲利遠比實質經濟的產出表現要來得更被經理人（與投資大眾）所關心。金融化的現象就這樣形成，金融衍生性商品的擴張，也與造成今日尚無法脫離的經濟泥沼的次貸危機有關。這亦使 Harvey 的研究在 2008 年之後更受注目，因為所謂的次貸危機，基本上就是一個地理的危機，因為它是一個來自於住宅、城市的危機，是一個將住宅、基礎建設以及城市發展變成衍生性金融商

品造成的後果。

這就連結到今天最核心的問題，就是所謂的金融化，financialization 這個名詞。如果各位去 Google 可以發現有上千上萬篇文章在談論此現象。事實上，根據荷蘭金融地理學者 Manuel Aalbers 的研究，在 2011 年大概有 6,630 篇出現這個詞，而且大部分是在 2009 之後才開始使用。但到了 2014 年，Google Scholar 上面已經有超過 18,540 篇文章或書籍使用了金融化這個一語，可以說變成了學界普遍使用的時髦名詞，幾乎跟新自由主義一樣，充斥整個學界的討論。不僅於此，在一般期刊與通俗雜誌裡也大概都可找到相關的討論。那麼到底什麼是金融化？Aablers 指出我們可發現至少十種以上不同的金融化定義。當然今天的目的不在於處理這些定義的差異，而是要談論我們一般所接受的，似乎是共識的定義——認為金融化大致指向一種經濟型態，如今整個資本的積累與過去截然不同：過去主要是透過貿易或者製造來積累資本，現在則是透過整個金融的交易。現在整個資本的積累，就是剛剛說的第四個迴路，資本產業擴張本身作為目的。如此一個定義聽起來好像很簡單，但實際上既有的研究使用這個概念時是模擬兩可的，有時是描述一種需要被解釋的現象，有時卻成為具有解釋力的變因，有時甚至這兩者都不太清楚。現在幾個比較流行的詞語，大概都有這樣的問題，例如新自由主義，有時候新自由主義是用來解釋像是貧富不均這類的現象，但有時候又被當作是個結果，似乎是因為貧富不均才造成新自由主義。所以到底何者為因，何者是果，常常難以分辨。另外更常被學者與隨意使用的是全球化一語，最後變成了一個 chaotic concept，所有因果關係不明的都歸因於全球化與新自由主義，現在加上一個更時髦的金融化。

但無論如何混淆難辨，大概可以釐清的圖像是整個金融化的現象指向資本的一個新的迴路。一般而言，金融化經常指涉三個不同的概念化：第一種積累的體制（金融創新、金融工程），第二種代表著股東價值的興起，第三種就是個人及家戶的日常生活的金融滲透，特別是被金融相關的敘事、實踐以及衡量所定型。這三種概念在本書中被不同作者使用，討論它們所造成的個人、社會以及國家的結果。最後的這個概念化，亦即本書想談的主題——在這樣的金融化操作底下，人的自我的認同、人和其他個人的互動關係、以及人與社會的關係、到底產生什麼樣的改變？也就是有關金融主體的思考。這個主體放在 Foucauldian 架構下，指出了在整個金融化的過程裡，特別是西方社會民主體制的自由社會中，人們面對從 1980 年代開始的有關社會福利、保險以及風險的管理，必須不斷生產一種能夠自我規訓，自己對自己的行為（舉債與消費等等）負責的主體。金融化要求每一個公民有一個新的認同以及具備一種「算計的形式」，能夠對自己的未

來財務肩負起個人的責任。進一步來說，金融化可以看作讓一般「人民」變成「投資者」的社會與文化變遷，而金融的規則與邏輯漸漸變成日常生活的算計與常規。也就是說，我們每一個個人不僅同時是這個金融產業的消費者，同時要利用這個金融產業獲利，從其中出人頭地並安身立命，就像是企業一般，也就是個具有企業精神的主體。

因此，個人的退休、個人的未來，事實上不再依賴整個既有的保險體系，而是透過（及早的）規劃來準備退休的人生，否則突然間遇到年金改革，就會發現慢了別人一步，包括風險與保險的規劃等等。這些都必須是作為一個有責任、有企業精神的個體該負責的。這是自身的責任，而不再是社會、國家，或是親屬之間的負擔。所以在這個過程裡，我們每個人進一步必須承擔個人的義務，所以個人得懂得計算，也就是要及早規劃。這個及早規劃，涉及掌握、理解金融商品的能力，所以現在很多人在談所謂的金融文盲。各位不要以為自己是大學生甚至大學教授，事實上我們對於很多金融的術語、金融商品實質的指涉瞭解有限。因此強調所謂對金融的識字率 (financial literacy) 的重視與學習，成了當代公民心備的能力。每個個人都主動或被迫捲入這場金融的分配遊戲，即使不參與金融投資，但個人身處的製造業或者服務業的績效，往往在公司的投資與金融證卷報表中，就將獲利率沖淡或者劇增，而使得每個人都直接或者間接變成金融化的一部分。這就是所謂華爾街 (wall street) 的規則和邏輯，慢慢地變成整個支配著主街 (main street) 的規則和邏輯。所謂 Main Street 是指常民生活所賴以為生的各行各業，如今這個華爾街已經與常民生活交錯糾葛。

這個過程開始衍生出很多機制，以及一些說法與論述，包括很多與今天討論相關的。例如，我們每個人的分類排序 (rating)，也就是一個人到底可以有多少的信用，這就有專門做信用徵信 (sorting) 的機構，針對個人的收入、信用歷史等等，透過一套計算的方法，可以算出每個人的「價值」，以此排序。所以有些人值得擁有白金卡，值得給予比較高的借貸，其他人則不然。每個人在這個過程裡被分類，在整個信用 c 的篩選排序基礎上，金融企業會生產許多的論述以及各種廣告。比如書裡提到的，包括現金卡剛推出時的喬治瑪莉卡。也有透過廣告（像是台新玫瑰卡）主打有能力的單身女性，符合自我負責的新時代形象，以此召喚出有價值的、負責任的金融主體——一個懂得妥善理財的企業精神主體。除了廣告還有微電影，透過講故事的方式，例如創業需要中國信託，需要各種金融機構提供協助，還有諸如「永遠都在你身邊」的行銷語言。在個人百般無助，走投無路的時候，只有他（金融機構）伸出援手，讓人完成求學或創業的夢想。上述這些例子都是透過論述與文化文本來形塑金融主體。在這本書中大部分的作者也都

提到以傅柯式的主體來談今日的金融主體。當然，這種敘事召喚的金融主體必須是負責任的，必須懂得理財，懂得在個人「信用-借貸-償還-增加信用-增加借貸-繼續償還」這樣的良性循環中完成自我實現。如此金融化的體制才能維繫，否則就產生「過度借貸（over-indebtedness）」的現象。對金融機構來說，就是呆帳或者壞帳，以個人來說就是破產以及人生的失敗。金融化就在這樣在一方面擴張信用，另一方面又要節制呆帳的平衡中，持續侵蝕常民的生活與社會的團結。

有關上述這些金融化以及金融主體的討論，會在以下就每一章提出個人的心得以及看法，同時也會提出一些問題。最後將針對整本書提出三個關切的重點，以此就教於幾位作者，希望能有助於相關概念的發展與進一步的討論。

首先是導論，這章其實非常精彩，精采之處是由於這個導論提出了一個理論的架構來理解金融的一般性操作，例如債務所重建的社會關係；同時又能把這個觀念，穿透連貫到後面的每一個章節。可說是非常成功的導論。事實上，本書的導論已經十分完整地揭示了書中每一章節的重點以及所涉及的概念。導論主要討論金融化、新自由主義，以及建構金融主體，我在此除了先前大致說明了這些概念在當代社會經濟生活的重要性，稍後在評論結尾處另將提出三個問題來與導論進行對話。以下先談談幾位作者的章節。

在第一章中，夏傳位教授探討了金融會計制度的改變中國家的角色，以及制度的學習。會計制度的國際接軌對於台灣企業的國際化以監督的透明化，具有很大的作用。不過，實際上，台灣過去甚至到今日亦然，會計上經常有內帳外帳。對很多台灣中小企業主來說，什麼是成本，經常是很不清楚的。這樣的制度變革到底對於這些中小企業的會計作業帶來怎樣的衝擊，或許夏教授可以多做說明。

進一步來說，夏教授談的是一個大的制度的轉型，整個台灣當時在會計制度，如何與國際接軌。從政府開始要求透明化、要求跟國際接軌，由政府慢慢推動這件事。當然一開始有些阻力，但整個過程的轉變，在這章當中有很細緻的討論。譬如說到底什麼是公平價值，fairness 這個字到底該如何定義？表面上看來，這個制度轉變看起來比過去透明化，但事實上反而有利於大企業，使其可透過修改一些係數或者數字，讓自己的帳面更漂亮等等。也就是此一制度變成了更有利於企業操作會計制度的作法，使得國家在促進金融會計透明化的結果，某個意義上其實適得其反。本章回應了一些在有關後進國家發展的文獻裡，被稱作為發展型國家（包括台灣跟韓國）中的國家角色——普遍可見政府非常強力的干預，介入整個經濟的發展策略。而在這個過程中一個很重要的特色就是所謂的「金融壓抑」。亦即，政府覺得金融產業只是一個服務於工業化發展，如果不

控制，便可能因為金融的混亂，導致產業難以發展，甚至造成政治不安。所以基本上國家應該要控制金融，金融是為了要輔佐真實產業的發展，不可稍有不慎讓金融成了脫韁野馬，造成通貨膨脹，失去了金融應有的功能。例如，有很多討論認為國民黨當時在中國大陸的失敗，其實與它失去整個對金融的管控有關，因此來台灣以後，包含銀行以及重要的金融機構都是國營。這個現象在 80 年代自由化、或者有人稱作新自由主義化之後，慢慢出現重大改變——金融業本身逐漸變成不僅是整個產業發展不可或缺的一部分，甚至本身就成為一個至關重要的產業。本章的重要性在於非常細緻地討論了這個過程。夏教授談到這個制度的展演，便是利用包括會計公式的展現來凸顯這一制度的科學性，取得合法性以及支持，進而推進國際化與自由化的進程。這裡一個有趣的問題是：國家為何要推進這樣的制度變革？台灣所謂的國家轉化（state transformation）與此會計制度的變革之間，到底何者為因，何者是果？是國際化壓力與政策的學習迫使國家進行如此的制度變革？抑或是國家已經因為國內政治經濟因素改變本來發展型國家的性格，從而透過會計制度的改變進一步支持「金融化」的進行？這個部分可能需要夏教授再多加闡述。最後，本章談到一些會計制度之間的國際趨同。如很多研究指出，其實台灣的國家在接受國際制度上，經常是以漸進、逐步的方式，甚至進五步退三步的方式來調整政策。這也就是在制度變遷的討論中，經常提到的「路徑依賴」的問題。制度的改變過程中，會有許多來自既有的制度的慣習以及既得利益的阻力，而使得引進的制度變成一種混合體（hybridization），或者甚至就是法令與實際執行不一致，形成所謂上有政策、下有對策的操作方式。尤其台灣有很多中小型產業，在新的會計制度的改變上，這些中小企業能夠如何回應？或許也可以針對這部分稍做著墨。

第二篇是吳宗昇教授的論文。吳教授透過卡債問題，處理在金融化世界裡貧窮破產以及重整的社會與法律的建構。文中有非常非常豐富的田野資料。一開始看他講述 K（化名）的故事，覺得好像在看日劇「錢的戰爭」一般，既精彩又感傷。台灣過去從一個有社會金融、關係金融為主的借貸體系，逐步變成純粹商業的金融，然後在此經濟的活動中又如何被法律的關係轉化，去界定一個人是不是貧窮，一個人有沒有辦法承擔卡債，何時才可擺脫卡債的糾纏等等。

吳教授在文章最後特別提到，有些論者認為他可以引進債權人跟債務人的關係建構作為文章主軸。然而，身為一個社會學者，他還是希望由 Braudel 或者是 Wallerstein 的世界體系來談資本積累的問題。對我而言，這是一個非常有趣的議題。因為針對金融化有個說法——其實金融化並不是整個資本積累的巔峰，而是既有的霸權開始衰敗之

際，才會造成金融產業脫離實質產業，不斷擴張。經典的例子除了 2008 年的危機代表美國霸權的衰落，我們也可從過去的荷蘭或大英帝國的例子看出，這些曾經在世界體系裡扮演重要角色的霸權，當其開始由盛轉衰時，通常便是金融擴張最快的時候。也就是說，某個程度上開始務虛不務實。由此看來，金融產業的擴張與整個世界體系的霸權位移，可能是息息相關的。我好奇的是，吳教授把台灣的金融化現象放在世界體系中來探討，是否是認為在這個意義上，對於台灣而言，金融化包含卡債泡沫化越積越大，也跟美國霸權衰退、整個經濟體系務虛不務實有一定的關連？若此，則要追問，是透過什麼樣的機制產生關連？如果不是，台灣又如何能自外於這樣的霸權位移的過程？新興的霸權（例如中國？）又可能如何影響著台灣的金融化？

吳教授的文章中談了「卡奴」的問題，確實讓我們看到金融化的社會建構貧窮的問題，深深影響個人的日常生活。但我好奇的是在談卡奴的同時。經常還會再談一個現象，也就是「卡神」的存在。究竟「卡」這一金融化的「非人行動者（non-human actant）」，與人這一行動者的互動，是否存在一些空隙允許人們喘息、暫存，乃至反擊？卡在某個程度代表負債，債看起來是負面，但債同時是一種機會的提供，透過這樣的機會，個人可以改變不利的社會經濟條件。像我們現在經常收到很多信，某某銀行說可以提供兩三百萬低利貸款。假設我今天要創業，那其實是頗低的利息，才 1% 多，只比現在銀行的存款利息高一點，這樣看來就是一筆很好的創業基金。當然對我這種沒有在做生意的人，借貸這個錢都是增加利息的負擔。但對一個負債、或者欠缺資金的人而言，借到錢的同時也得到了一些可能性。這個可能性包括譬如前面所說的創業，也包括利用既有的信用卡的回饋，來取得更大的利益，譬如知名的楊蕙如卡神。我的意思是，卡這個東西，基本上作為一種信用的擴張，作為一種暫時性的能力去兌現或者擴大生產剩餘，對個人而言不必然只有負面的意義。我想問的是，在吳教授的田野裡，除了卡債以外，有沒有遇到卡神？今日所面對的卡的體制，是不是真的如此密不透風，具有如此強大的支配力？還是說存在著所謂 *in-between* 的空間，所謂交錯的空隙——不完全是自由，但也不完全是一個支配的空間。整個金融化是不是一個牢不可破的體系，我們每一個人只能是待宰羔羊，還是其中其實有一些可以斡旋轉身的空間？若是如此，那麼這個空間又是以什麼形式出現？

最後一個問題是，剛剛吳教授談到，其實整個金融化的過程有好幾層關係的轉化，從社會的關係轉到經濟的關係，從經濟的關係轉到法律的關係等等。譬如說英國政府因為卡債的問題，制訂了一些規定，還有操作手冊上清楚列出的十個規定，說明什麼樣的

人叫做過度的負債（over-indebted）。如果這一種人你還要借錢給他，那就是廠商或者發卡公司要自行負責了。有趣的是，台灣在法律的制度上，是不是也有這樣的類似規則，界定在怎麼樣的條件之下是過度負債，也就是將這個責任轉移給廠商？當然，這往往也造成這些人無法再借貸了，但這裡衍生的問題是透過信用資料把人分類——有些人會過度負債，但有些人便不會有這樣的問題。也就是說，在分類的體系上，台灣的政府到底介入到什麼程度？是只介入到宣告貧窮，所以個人可以解脫這個債務？還是事實上利用大數據來管理？這種對人的分類，也就是所謂生命政治（bio-politics），我不確定在這個意義上，我們國家，就是台灣的政府，到底有何作為？又有什麼不作為的？這是我在此要就教於吳教授的。

第三篇文章是蔡侑霖教授的大作，主要探討新竹科學園區三期的徵收。這章對我來說，讀來分外親近，因為自己一直在做科學園區的研究，同時也對於最近一些土地徵收的問題，有些看法。加上本章有許多談到空間的面向與問題，這又是跟我地理學的本行有關，所以閱讀本章學到了很多，也特別想藉此表達一些意見。蔡教授談到用小農經濟來解釋反徵收農地的論述限制，我個人非常同意這樣的觀點，特別是他做了很多田野訪談來支持此一論證。他談到了一個有趣的現象，就是發現反對土地徵收的人，其實是因為他們的家以及田地，可能被某些無良的建商拿去使用。換句話說，這些政府還沒有真正進行徵收的地，已經可拿去抵押進行貸款，已經變成金錢遊戲的一部分。建商這樣的操作，對這些農民來說，影響了他們對未來的安全穩定的想像。過去對小農的論述，經常認為這些小農因為還想要進行農耕，因為土地徵收剝奪了他們農耕的機會，所以反對徵收。但蔡教授的研究很明確地回應了這樣的說法。在此同時他也批評了經濟理性的說法，認為小農是因為土地價格不好，只是想用討價還價的方式來進行土地買賣。蔡教授要指出的是，事實上，小農對於土地被金融化的不滿才是整個運動的核心。

我對這篇文章特別感興趣之處，是文中提到這些反土地徵收的農民基本上把自身居住或勞動的空間稱之為無常的空間。他們認為這個空間不應變成是金錢遊戲的籌碼。在此我想請問蔡教授，這個無常空間，指涉的是一個私人財產、一個私有空間？還是它具有公共性？也就是說，這是涉及整個村集體的土地，還是說這些土地都只是一些私人的私有財產。之所以有此一問，在於台灣的土地徵收經常備受批評，但土地徵收有個很重要的歷史，就是台灣的地價稅很低。地價稅非常低使得徵收時也無法以高價徵收，這造成了今天很多的民怨。後來因為民怨所以一直增加徵收的價格，從加三成開始，到現在幾乎要到市價的程度。土地徵收最重要的意義在於公共性。當然我們可以討論，就是竹

科的三期有沒有其公共性？但無可否認的是，土地跟所有其他私有財產最大的不同，就是在於土地有它的區位壟斷性與它的外部性。舉例來說，我不可能在一地要蓋科學園區，就另外隨便找一個地方來交換，因為這涉及區位的壟斷性。另外，土地具有外部性，任何土地擁有者的作為（不論正面或者負面）皆會影響鄰近的土地。土地本身有一定的公共性，這是土地徵收一個很大的問題，包括近年幾個案例，從王家到從大埔，所有的問題癥結都在於此。我並不懷疑這其中都涉及資本炒作，但若要以無常空間作為抵抗的空間，那我們就必須追問，到底這個無常空間，是一個什麼性質的空間？答案可能是一個居住的空間。這在地理學我們會談 place 跟 space 的區別，從一個現象學的角度來說，place 最重要的就是它是一個賦予個人意義的空間。但是這個個人意義，跟土地的公共性之間有衝突的時候，這個無常空間，只具有個人安身立命的意義？還是有更大的、更集體的、更社會性的意義，可以跟土地的公共性有所對話？我覺得蔡教授可以借此機會多談一些。

最後一篇是鄭教授的研究，本章很長，其實讀的十分辛苦，但也獲益良多，尤其是人類學者民族誌的研究書寫，實在值得好好閱讀。特別是最後的結論中，作者跟 Lazzarato 所提出欠債人的說法的對話，是非常重要且具有啟發性的論點。Lazzarato 認為事實上欠債人的主體遠超過債務債權的關係所主宰。人作為債務主體，其實還受到各種多樣的主體的拉扯，形成所謂分裂主體的情感以及欲望等等。這一點我認為特別值得深入闡述。因為我們經常討論金融主體時，都是借用所謂 Foucauldian 的看法，覺得人的意識與生活是被債權關係完全宰制的。但事實上存在著一些其他可能的主體，包括一些欲望的主體，這些主體經常不是被這種全然宰制的金融借貸關係所控制，而是漫溢（excess）出來，可以成為逃逸甚至抵抗的可能場域。我對鄭教授所提到的魯凱族聚落居民在金融化過程中所產生的多重主體，想進一步理解的是，這個欲望的主體，或者一個情感的主體，到底是什麼？是追求現代性的一種主體？還是因為一種被既有親屬連帶所鑲嵌的主體？還是兩者都有的一種混合體（hybridization）？譬如說本章田野部分提到的例子，積欠債務的人白日辛苦經營餐廳，但到了晚上，就成為尋求解放的一個放縱的主體。我想問的是，鄭教授是否是說，這些主體的位置以及慾望，或者他所形成的這個空間，是目前這一些金融機構或者國家無法介入的一些空間及位置？若是如此，這些空間是否就是逃逸的空間？或者是說，金融化雖然可以影響我們每個人的日常生活，但是在極度金融化的同時，人的慾望與情感還是可以提供對抗的空間？這是否跟 Polanyi 所提到的 double movement，有些呼應？

最後我想要提出的是本書討論的核心議題——金融化、新自由主義化所帶來的影響，以及如何看待這個現象。在此我提出三個問題作為對整本書，以及當前形勢發展的一些焦慮。首先，對我這樣一個學地理的人而言，我們對於一個主體的建構，非常強調地理脈絡化，強調在不同的社會經濟空間中，不同的社會經濟力量的作用。也就是說空間關係如何與社會關係共同的作用。舉例來說，在鄭教授的文章很清楚原住民部落裡這個地理空間，跟這個地理空間所形塑的主體的關係，但這樣的主體的經驗，不會是普世皆同 universal，一定是有個地方所建構的經驗。地理學稱其為空間化 spatialize，也就是一個空間化的主體。同樣的金融化的借貸關係，如果轉換一個場域，例如都市中的中產階級如何跟整個金融的敘事、金融的論述以及實踐產生連結？在都市的環節裡，我想可能會有些不一樣的故事。提出不一樣地理脈絡的故事的可能，不僅因為我是地理學學者，而是想要指出，金融化的經驗是一種差異 varigated 的過程，而且是一種變動 contingent 的經驗，透過比較與脈落化，或許我們可以對金融化有更好的理解與掌握。

這就連接到我的第二個問題：對於金融化，該如何給予道德價值判斷？如今有許多對金融化與新自由主義的批判，這是至關重要的，因為這些發展摧毀了許多的社會的、集體的資產與價值，甚至對我們的生活與生命造成了威脅。例如 2008 年的次貸危機，造成眾多人家破人亡。毫無疑問，我們必須對這樣的發展有所警惕，這也是本書最大的貢獻，亦即，對於正在進行中的台灣新自由主義化的提醒與反思。然而，今日最大的挑戰還有金融化所帶來的債的雙面性，如前所述，債同時是一種束縛，但也是一種賦權。就以次貸危機來看，它關係到房貸系統的革命。學都市計畫的人皆知，在銀行貸款的核准上，傳統操作上一直有所謂紅線 redline 區域，這些畫紅線的地區，例如美國許多大城市的內城 inner city，基本上銀行不會借錢給這些紅線區的房貸，而那裡通常住的都是黑人、單親媽媽、少數民族，或者有前科者。這些人基本上得不到任何金融機構的房貸。換句話說，這些地區與居民遭受了金融排除 (financial exclusion)。次貸是一個很重要的革命在於能將房貸透過衍生商品的方式，將成本降低，並且可以擔負更高的風險，銀行在可以高獲利的條件下承擔高風險，願意貸款給這些紅線地區，使得很多這些 inner city 的人得到了貸款的機會，改善他們的居住環境。但是 08 年的危機之後，這些地區也面臨了法拍 (foreclosure) 的困境。當政府要加強房貸監管時，整個房貸系統是不是又會回到過去的金融排除？Harvey 提出一個很好的建議，他認為美國政府投入 7000 億美金拯救企業，應該把這些錢拿來支持窮人的房貸。但是現實層面來說，這並非易事。我想提出的是我們不應忽視金融化的雙面性，其中雖有欺瞞之處（給與賦權的幻想），但替代而且可行的方案可能是更大的挑戰。金融化的進行不是由上而下的一種宰制而已，它

擁有很多自願的、草根的動力，這是對金融化批判時是必須關照的。也就是說我們對於金融化，或者所謂新自由主義化，是不是只能看做資本的支配形式的這種負面批評，還是應該關照這其中正面尋求從既有金融與社會排除中解放的動力？新自由主義作為一個革命，或者左派稱為反革命，絕對不是少數幾個智庫，或者國家暴力（如智利或者伊拉克）的作用而已。這其中有種種複雜性——從一些舊制度解放出來、從一些改變既有規則而產生的解放或反抗的空間，所以問題在於我們如果反對新自由主義化這種惡化我們生存條件的制度時，怎麼做才能同時面對新自由主義革命的解放（但同時更大的束縛）的空間？

這連結到我最後的評論：當我們現在批評金融化、批評新自由主義化的同時，不是說我們就只是徹底丟開它們（當然不是容易做到），回到原本的（社會民主）理想，只是一種規範性的理想。我要說的是，新自由主義基本上回應了前一個歷史階段的問題，這些問題被以一種私有化、競爭、自己負責以及互相參照競爭的方式給掩蓋（解決），但終究面臨 08 年的危機而開始更多的質疑。但是，弔詭的是，很多評論者認為新自由主義闖下這麼大的滔天大禍，但各個國家與整體世界經濟所採取的往往是更深化的新自由主義制度，是認為自由化不夠徹底的關係，business as usual！所以，我們今天要怎麼去回應這個問題，在我閱讀需多批評新自由主義的文獻時，我不禁都會有一些些的不安。這個不安就是我第三個問題：新自由主義有沒有可能對於批判的社會研究者或者實踐家有用？或者金融化有沒有可能有用？這個問題也是史丹佛的人類學家 James Ferguson 在 2010 年發表的一篇文章，叫作〈The Uses of Neo-liberalism〉，發表在我們激進地理學（radical geography）重要期刊 *Antipode*，這個期刊他們編了一個專集是「The Point of Change It」，就是說當前最重要的是要改變，Ferguson 寫了一篇這樣的文章。他在處理類似比爾蓋茲基金會這種長期對非洲進行慈善援助的 NGO 對非洲社會的影響，由於 NGO 採取許多被認為新自由主義化的手段，包括對貧窮分級、以工代賑、以及要求接受職業訓練來得到援助，這些面臨很多新左派批評，他們認為許許多多的這些基金會或者 NGO，雖然不是國家，可是它們卻訂了很多的標準來規範窮人以及援助，在很多的左翼評論裡面，都把這些機構叫作國家的側翼組織（Flanking mechanism），就是說基本上，這些看似市民社會組織其實都是被穿透的，都是新自由主義化的旗手。那麼，我們是否對於這些機構組織的做法因為是資本主義國家側翼組織所以就棄之不顧？Ferguson 這篇文章就談到，有很多計算的方法，因為慈善機構要進去這些部落社會，計算他們要怎麼補助，然後要怎麼分配，經由很多的統計，經由很多的對人的歸類（sorting），才能夠進行。這樣做法在左翼，當然就會被批評得很慘，因為就是所謂的生

物政治。但是對於 Ferguson 他問的一個問題，以及另一位人類學者 Steven Collier，在談東歐的社會主義的轉型，他們都會問，我們是不是認為，有一些技術，一些可以被移動組裝（mobile technology）的治理技術，也就是說整個技術是可以放在不同的脈絡中，進行不同的組裝與串接其他的制度、概念以及目的，從而改變這些技術的「新自由主義化」？也就是說，這一些統治的技術，或者這些計算的技術，是不是就必然新自由主義化？譬如說統計學的崛起，跟整個二次大戰之後，英美這些福利國家，要進行分配政策規劃時，統計是非常重要的，因為你只有統計，才有辦法把那個錢有效分配下去，也就是說它有可能變成是至少是中間偏左的，一個社會進步的技術。這是否意味著「技術是去政治化的」？這個問題最不需要問 James Ferguson，因為他 1990 的成名著作 *The Anti-politics Machine* 就是反對專家技術去政治化。所以，他並不是說新自由主義技術去政治化，並不是說這個技術本身是中立的，他不是這個意思，但是他要說的是，我們左翼的、進步的知識分子，是不是一定要把新自由主義，看做好像有一個巨大的 package，這個 package 有一些清楚的統治技術（例如幾乎要成為食譜一般朗朗上口的三寶：私有化、去管制、公私部門合作），這些東西是一整套分不開的。但是如果不是的話，那有沒有可能，從這裡面我們可以抓到一些東西，重新組裝來進行對新自由主義或者金融化的反制。Ferguson 在這篇文章其實沒有答案，他只是說我們從歷史上來看，以及從他目前在整個非洲的整個田野的報告裡面看到的，他覺得過度的、簡易的把這些技術歸到新自由主義化、或者金融化，也就是把這些看做是一個密不透風的，一個統治與治理的完整 package，因此加以揚棄，那麼我們會不會有一個危險，就是會不會我們把洗澡水丟掉的同時，也把嬰兒給一起丟掉了？這是我的評論，謝謝。

